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an Cheng Metal Packaging Company Limited

萬成金屬包裝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91)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舉行的 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結果

謹此提述萬成金屬包裝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五月九日的通函（「通函」）及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五月九日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除另有指明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合共有16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及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第1項決議案投票。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按GEM上市規則第10.29(1)條所載，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放棄就決議案投贊成票，且概無股東須根據GEM上市規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股東於通函表示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決議案或放棄投票。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的特別決議案已按投票方式獲股東正式通過。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獲委任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點票工作擔任監票人。

執行董事王允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黃瑞熾先生及胡子敬先生親身或以電子設施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而汪帥先生（執行董事）、鄒勇剛先生（執行董事）及夏依蘭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因其他公務而未能出席大會。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表決的所有建議決議案的投票結果載列如下：

特別決議案*		投票數目及佔投票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1.	批准將本公司英文名稱及中文名稱由「Wan Cheng Metal Packaging Company Limited 萬成金屬包裝有限公司」更改為「Hong Kong Entertainmen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港娛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更改公司名稱」）。	17,700,000 (100%)	0 (0%)

* 決議案之全文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

由於超過75%票數投票贊成上述特別決議案，故上述特別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進展

本公司之新名稱須待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更改公司名稱將於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簽發更改名稱註冊證書日期起生效。本公司屆時將會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辦理一切必要存檔手續。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作公佈，通知有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生效日期及股份簡稱之相應變更。

承董事會命
萬成金屬包裝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汪帥

香港，二零二四年五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王允先生、鄒勇剛先生及汪帥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瑞熾先生、胡子敬先生及夏依蘭女士。

本公佈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內至少保存七日。本公佈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wanchengholdings.com刊載。